# 土木工程学院志愿服务活动时长登记细则

# 一、实践服务模块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标准** | **获得学分** | **认定标准** | **认定单位** |
| 1 | 社会实践 | 参加 | 0.5/周 | 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每达1周并提供社会实践调查报告，且报告内容完善，字数2000字以上，计0.5学分，时间从抵达实践地之日起到离开实践地之日止。 | 主办（组织）单位为校级青年志愿者中心或院级青年志愿者中心。  **注意：除校级立项团队外，参加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个人或团队不单独记录志愿服务时长，仅作为暑期三下乡系列实践活动。** |
| 2 | 青年志愿者活动 | 参加 | 0.5 | 参加志愿服务活动累计服务时长按照以下情况记录，每天按8个小时计算。  1.参加志愿服务时长累计达到**60小时**的，认定为“一星志愿者”，获得“一星志愿者”认定的同学，可申报当年度院级优秀志愿者，**按照中等录入成绩；**  2.参加志愿服务时长累计达到**120小时**的，认定为“二星志愿者”，获得“二星志愿者”认定的同学，可申报当年度校级优秀志愿者，**按照良好录入成绩；**  3.参加志愿服务时长累计达到**180小时**的，认定为“三星志愿者”，可申报当年度学院推荐校级十佳志愿者名额，**按照优秀录入成绩**。  4.参加志愿服务时长累计达到**28小时，按照及格录入成绩。**  5.参加志愿服务时长累计达到**28小时以下，按照不及格录入成绩。** | 主办（组织）单位为校级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或院级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 |

**二、志愿服务活动认定**

主要包含以下种类：

（一）校青志中心及相关单位组织开展的志愿服务活动；

（二）各学院青志中心及相关单位组织开展的志愿服务活动；

（三）校内各志愿服务团体组织开展的志愿服务活动；

（四）校内学生支教团所开展的学生支教活动；

（五）在校学生以个人或团队名义进行的符合志愿服务定义的志愿服务活动，以及省、市、县、社区乡镇等志愿服务组织开展的活动，经校团委及青志中心根据活动实情和证明，协商后确定；

（六）具有较强服务性的学生活动，经核定可认定为志愿服务活动。

**三、志愿服务时长认定**

各单位组织的志愿服务活动按照活动开展的时间进行注册登记，志愿服务时长以小时为基本单位。除本细则规定的以下情况外，志愿服务时长一律以实际服务时长为准：

（一）因服务形式等原因确实无法计算具体服务时长的志愿服务活动，由活动组织单位提出志愿服务时长转化办法，后经校团委级青志中心确定具体服务时长；

（二）若途中遭遇大风雨雪特殊天气状况等不可抗力，志愿者在路途中所延误时间亦可酌情作为志愿服务时长组成部分。

**四、志愿服务时长审核与录入**

（一）个人参与的省、市、县、社区乡镇等志愿服务组织开展的可认定的社会志愿服务活动，需通过邮件向院青志中心提供相关单位盖章的真实证明材料（志愿服务时长证明、活动照片、活动简介等），待审核通过后予以统一录入，原则上**每学年**个人志愿服务志愿时长录入不超过**45小时**。

（二）参加由校/院学生会组织的迎新活动属于志愿服务活动，计入志愿服务时长，由校/院学生会负责录入，每人录入时长**上限为8小时**。

（三）关于对各类志愿服务活动中时长上限的要求，对于各单位单日或连续多日开展的志愿服务活动，志愿服务时长**上限一般为每人每日8小时**。

（四）根据志愿者参加志愿服务的时长累计，每年度认定其为一至三星志愿者称号，**认定周期为一年**，具体认定时间以校团委发布为准，服务时长以志愿汇app中记录的志愿时长为准。

1. 参与校外志愿活动登记志愿汇志愿时长必须志愿者本人打印好《土木工程学院学生校外个人志愿服务时长申请表》（下称《申请表》即附件一）交至**当届**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部长团处审核（下附22届青志部长团联系表）审核通过及盖章之后才可登记志愿时长。
2. 《申请表》必须附有**两张及以上**活动照片、**活动主办方盖章**以及**土木工程学院青年志愿服务中心盖章**。
3. 活动主办方组织举办活动时志愿者需要身着指定服装，例如马甲、袖章、小红帽，且《申请表》的照片证明中志愿者必须**身着指定服装。**如活动主办方无特定的组织服装，请志愿者**自行与主办方协调**或由**主办方提供方案**，确保我部后续审核时可通过有效途径获取相关证明材料。
4. 志愿服务时长28小时方为及格，**校内**志愿服务活动时长要求**不低于15个小时**。大三志愿服务课程结课时志愿服务时长只认定大学期间（**即自大一入学进入组织以来一直到大三课程结业为止**）所参与的志愿服务活动，且是在**志愿汇应用上已登记的**志愿服务活动时长**为有效数据**。高中或者更前面所记录的志愿服务时长不作为大学志愿服务课程成绩评定的有效数据。
5. 活动期间需要打卡，实时记录。例如：组织时长为四个小时的志愿服务活动，那么**活动开始前**、**活动进行中**以及**活动结束时**都需要拍照以及录制视频记录活动过程。（**照片不少于三张，视频不少三段**且每段**视频录制时长不能低于15秒**并且**视频一定要是有效的**，例如打扫卫生的志愿服务活动，就需要有打扫之前以及打扫以后的卫生情况对比方可证明有效）上交材料时需要将活动证明材料和附件一一并以压缩包的形式上交至当届青志部长团邮箱处，并将压缩包命名为“班级学号姓名校外活动志愿服务时长申请表”。

**22届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部长团联系表**

（由上至下依次是正部长，副部长，副部长，副部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班级学号 | 姓名 | 性别 | 联系方式 | QQ | 邮箱 |
| 2203310-18 | 唐君平 | 男 | 15243987778 | 1728267184 | 1728267184@qq.com |
| 2203309-05 | 连锦铭 | 男 | 13960819867 | 649826452 | 649826452@qq.com |
| 2203310-29 | 梁文荣 | 女 | 19350718129 | 3512911476 | 3512911476@qq.com |
| 2203601-37 | 曾飘扬 | 女 | 15211919861 | 2623384602 | 2623384602@qq.com |

土木工程学院团委、学生会

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

2023年11月13日